

证券代码：836741

证券简称：中水科技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杭州中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8 月 27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 年 8 月 17 日以现场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潘利群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8 月 27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上披露的《2018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8-02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8 月 27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会计政策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18-02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提请于 2018 年 9 月 11 日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如下议案：

1、《关于补充确认 2018 年上半年偶发性关联交易》

2、《关于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8 月 27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杭州中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8-02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关于补充确认 2018 年上半年偶发性关联交易》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8 月 27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补充确认 2018 年上半年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8-025）。

2.回避表决情况

杭州凌洲实业有限公司为董事长潘利群之弟潘利民投资企业，桐庐汇智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为董事长潘利群之弟潘利民，桐庐汇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为董事姚伟华之子姚骏飞，潘天宇为董事长潘利群之子，方雁萍为董事长潘利群之妻，董事姚伟华为董事长潘利群之姐夫，董事方园为董事长潘利群之妻弟，故董事长潘利群、董事姚伟华、董事方园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杭州中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杭州中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8 月 27 日